

工程建设施工合同书

工程名称: 嵩县城关镇人民政府嵩县城关镇刘家岭外立面改造项目

发 包 人: 嵩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 河南圣都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2025年10月31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嵩县城关镇人民政府（简称甲方）

承包方：河南圣都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嵩县城关镇人民政府嵩县城关镇刘家岭外立面改造项目，
经过公开招标，由河南圣都建设有限公司承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地点：嵩县城关镇刘家岭

承包方式：磋商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的所有内容。

二、承包范围

双方协商的内容；

三、工程造价

本工程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贰万陆仟壹佰伍拾元整
（小写：2326150.00 元）。

四、付款方法

签订合同进场开工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30%，工程完工后，经甲方组织人员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80%；工程结算审核结束，付至结算审核金额的 100%。

五、工期与质量

本工程工期30日历天，定于2025年11月3日开工，于2025年12月2日竣工。如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



灾害，可根据甲乙双方工程记录顺延工期。工程质量为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六、工程设计变更

- 1、本工程施工以设计图纸为准。
- 2、因甲方原因引起的设计变更，如发生工程量的增加或需延长工期，其费用由甲方负责。
- 3、因乙方原因引起的工程变更和施工方法的变更或施工质量及安全事故所造成的浪费、停工、误工、返工等，所发生的费用及延长的工期由乙方负责。

七、双方职责

（一）甲方

- 1、施工现场做到“三通一平”，甲方给乙方提供水、电源连接点，水电费用由乙方负责。
- 2、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做好会审纪要。
- 3、组建工程领导小组，派驻现场工程监理人员，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材料购置、安全保障进行监督检查及签证、
- 4、负责办理工程前期所需手续。

（二）乙方

- 1、负责施工区的一切所需设备的调整。
- 2、参加图纸会审，编制施工组织设计。
- 3、严格按照图纸要求、质量检验标准、施工验收规范进行施工并做好自检，确保施工质量。
- 4、制定施工计划，每月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报工程进度。
- 5、必须办理职工工伤保险。工人进场之前，乙方负责把保险手续报送甲方存档。



6、负责做好施工现场安全防范措施，设置安全防护围栏，在醒目位置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工地配备安全帽、安全绳、安全网等设施，同时定期对施工工人进行安全教育，确保施工安全。施工中若发生安全问题甲方概不负责。

7、搞好周边单位关系，做到文明施工，工完场清。

8、工程交付使用后，在规定的时效内对工程出现的质量问题进行无偿保修。

9、工程实施工程中要及时发放农民工工资，如有拖欠行为，甲方可从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及工程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农民工工资款项。

八、结算方式

结算方式为中标价加变更签证。若因工程设计变更，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以实结算，最终投资决算价格以审计报告为准。

九、其他

1、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同具法律效力，本合同双方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终止。

2、合同未尽事宜，按招标文件约定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2025年10月31日